



MUST/14/063/SA/N

告

特別許可”之特別提醒

生辦理“逗留的特別許可”手續，
手續。

次入境後必須於指定時間內辦理
對「逾期逗留」之問題，嚴重及指
民」及司年內不得留澳；
直接帶備所需證件前往出入境事務
新批核日期至2014年12月31日，
港澳簽注(逗留D)”之出境有效日期
年12月31日者，應於12月31日

境事務處所發出之通知書所載指
及新款卡式電子《往來港澳通行證》
處完成“逗留的特別許可”手續。
該處完成“逗留的特別許可”的手

盡快前往(J108室)學生事務處諮詢

疑問，請於辦公時間到學生事務處

學生事務處
2014年12月1日

